

##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H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H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为公司2026年度的境外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香港根据中国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Agenc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 3. 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4. 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服务范围、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审计服务需投入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工作量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预计审计收费

为人民币 150~180 万元。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香港具备为香港上市公司处理审计工作的相关资质条件，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需求。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6 年度 H 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安永香港为公司 2026 年度 H 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签署相关合同，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